

# 莱阳市河洛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来，河洛镇政务公开工作严格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内容，坚持以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准确、公开、透明发布政府信息，及时回应关切、解疑释惑，适应新时代的新变化和新要求，依法依规全程公开政府信息，不断提高公开质量和实效。现将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总结情况汇报如下：

1. 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。2023 年，河洛镇加大政府信息发布力度，按照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好主动公开事项发布相关工作，年内政府网站和政务微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161 条，其中政府网站公开信息数 25 条，政务微信公开信息数 136 条。通过电子显示屏，村务公开栏公开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相关信息若干条；

2. 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。2023 年，为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力，河洛镇进一步规范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，切实推动依申请公开工作规范有效运行。（1）优化依申请公开工作体系。进一步拓宽受理渠道，设立依申请公开当面申请、信函申请、网上申请等方式，为申请人提供便捷服务；建立规范的办理流程，做好依申请公开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调查、答复等各个环节工作，依法依规答复。（2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建立工作台账，梳理总结群众关注的不动产登记等重点领域的政府信息，

分解目标任务，明确责任科室，进一步扩大信息公开力度。（3）积极回应群众公开诉求。高度重视，加强部门科室协同，及时认真答复群众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咨询和申请；

3.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为切实做好我镇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工作，保障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，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，按照“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加强组织保障，建立信息发布三级审核制度和保密审查制度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，对发文拟稿需标识公开形式并说明理由，作出保密审查。同时，将河洛镇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心问题等纳入重点公开内容，进一步实现政府信息公开的相关领域全覆盖；

4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切实发挥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主平台的积极作用，加强政务发布与解读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推进政民互动。加大网站信息发布和更新力度，及时与上级主管部门沟通对接，完善河洛镇网站栏目设置，做到无空白栏目、无延时更新；

5. 监督保障工作情况。河洛镇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镇党政办，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，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。将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逐项分解，明确责任内容和完成时限。为确保工作落实，根据季度测评结果，针对问题，及时整改。以政务公开涉及各部门工作人员为主体，召开

培训会，做到边整改、边培训、边提升。全年召开整改会议 5 次，举办培训班 4 次，接受培训人数 20 余人。采纳各方意见 20 余条。

## 二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 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	0	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		0	0	0	0	0	0	0	

	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
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我镇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

也存在以下不足：一是政策公开方面，不能及时与市、区多部门保持一致，存在更新时间上的滞后性；二是信息公开力度不够大，范围不够广；三是政策解读工作不够细致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为了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，保证信息公开的规范、及时，我镇将在今后着重抓好以下工作：一是紧跟上级部门步伐，及时跟进、公开上级部门相关政策；二是做好做实信息公开，尽量多公开，及时公开，针对群众关注的问题领域，做到“能公开多公开，应公开尽公开”；三是加大政策解读的力度，争取做到深入浅出，用直白的语言、规范化的表格解读相关政策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 2023年河洛镇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。

2. 2023年，河洛镇政府认真落实上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结合本地实际，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提高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。

3. 2023年，我镇没有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事项。

4. 今年，河洛镇在政务公开工作上积极创新，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拓宽政务公开渠道。通过政务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，及时发布政策信息，回应群众关切。同时，加强传统公示栏的建设，确保政务公开的全面性和及时性。开展“政府开放月”系列活动，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的质量和实效，拉近群众

距离。

5. 2023 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无需要说明的事项。

6. 河洛镇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。

7. 无其他需要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。